

证券代码：003020

证券简称：立方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1-079

##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以电话、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21年12月2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琴女士主持。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1、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地点、投资用途及规模的变更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监事会同意将“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的建设期限延期至2024年3月31日，将“原料药生产项目一期”项目的建设期限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0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#### 2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及募投项目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，

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（含30,000万元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开展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1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 **3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,000 万元（含 35,000 万元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，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1、《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9 日